

证券代码：603606

证券简称：东方电缆

公告编号：2018-015

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于2018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（宁波市北仑区江南东路968号）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4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由董事长夏崇耀先生主持。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全体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17项议案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

报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2017年度，公司（母公司）实现净利润50,654,960.96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按10%提取法定公积金5,065,496.10元，公司（母公司）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5,589,464.86元。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58,891,492.93元。截至2017年12月31日，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753,980,837.81元。

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项目建设对资金的需求，同时根据公司《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（2016-2018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着对中小投资者实施稳定的现金分红回报，使全体股东在共同分享公司成长经营成果的同时，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为此，经董事会提议，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

（1）拟将公司（母公司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本公积

金 753,980,837.81 元，以公司的总股本 372,709,129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.5 股，共计转增 130,448,195 股。

(2) 拟将公司（母公司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 358,891,492.93 元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6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2,362,547.74 元。

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现金红利的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，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503,157,324 股，留存未分配利润 336,528,945.19 元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、内部控制专项审计报告等。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8-017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 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8-018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;

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》;

表决结果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》;

1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1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公告》, 公告编号: 2018-019。

1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1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1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2018年度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《关于开展2018年度原

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8-020。

1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暂缓以募集资金投资建设“海洋能源互联用海洋缆系统项目”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《关于暂缓以募集资金投资建设“海洋能源互联用海洋缆系统项目”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8-021。

1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《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公告编号：2018-022。

上述第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十、十五、十六项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